公开

ᠪᠣᠭᠣᠳᠠ ᠠᠯᠢᠮᠠᠨ ᠮᠣᠩᠭᠣᠯ ᠥᠪᠡᠷᠲᠡᠭᠡᠨ ᠵᠠᠰᠠᠬ ᠬᠣᠱᠢᠭᠤᠨ ᠰᠠᠩ

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财政局

文 件

博州财社〔2023〕103号

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财政局：

为提高预算完整性，加快支出进度，根据《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新财社〔2023〕247号），现提前下达你县（市）2024年自治区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（详见附件），用于实施计划生育服务项目。待2024年预算年度开始后，按程序拨付使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该项补助资金收入列《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》

“11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”科目，支出列“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”科目。各县（市）必须按有关要求做好预算编制、安排等相关工作。

二、该项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，资金标识（01 自治区直达资金）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环节，自治区财政厅对直达资金实行动态监控。你县（市）在下达该项转移支付时，可单独下达预算指标文件，或在预算指标文件中与非直达资金预算指标分别列示，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分别下达，并保持自治区直达资金标识不变。同时，在指标管理系统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，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，确保数据真实、账目清晰、流向明确。

三、为进一步加强转移支付绩效目标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

四、请按规定专款专用，加强资金管理，加快执行进度，按照《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暂行办法》新财预〔2016〕113 号规定，及时报送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反馈单。

附件：1.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分配表
2.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3.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表

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财政局
2023 年 12 月 25 日

抄送：博州卫健委，预算科、国库科。

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财政局　　2023 年 12 月 25 日印发

附件1

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单位	公共服务项目	避孕节育免费技术服务项目		提前下达2024年补助资金合计
		补助人数（已婚育龄妇女数）	补助资金	
博州	**60.15**	**57927.00**	**60.00**	**120.15**
博乐市	23.25	32256.00	33.00	56.25
阿拉山口市		1940.00	2.00	2
精河县	21.60	15524.00	16.00	37.6
温泉县	15.30	8207.00	9.00	24.3

附件2-1

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

(2024年)

预算单位		博乐市卫生健康委员会						
项目名称		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预算			项目负责人		李文霞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度预算总额：	56.25	其中：财政拨款	56.25	其他资金：	0	
项目总体目标		按照自治区工作要求，对全市村队计生宣传员按照村（居)计生专干具体工作职责，由乡级对村计生宣传员的组织协调、宣传服务、信息采集、生育管理、技术服务、奖扶管理、流动人口管理和协会工作每月进行考核，并发放绩效。对村级计生宣传员实行绩效考核管理办法，夯实计划生育基层基础工作						
一级指标	**二级指标**	**三级指标**	**指标值**	**指标值设置依据**	**上年完成值**	**指标分值权重**	**指标赋分规则**	**佐证资料**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补助人数	155	计划标准	119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数量指标	查环总人数	15855	计划标准	25941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数量指标	查孕总人数	3000	计划标准	6482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质量指标	计生宣传员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（%）	100%	计划标准	100%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时效指标	计生宣传员补助发放完成时限	2024.01.01-2024.12.30	计划标准	2023.01.01-2023.12.30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补贴标准	125元/人	计划标准	125元/人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经济成本指标	查孕费用标准（元/例）	1元/人	计划标准	1元/人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经济成本指标	查环费用标准（元/例）	6元/人	计划标准	6元/人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社会成本指标	提高宣传员工作积极性	有效提高	计划标准	有效提高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稳定低生育水平，提高人口素质，促进人口与经济、环境协调均衡发展	逐步提高	计划标准	逐步提高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受益计生宣传工作人员满意度	≥95%	计划标准	95%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
附件2-2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)

预算单位	阿拉山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					
项目名称	2024年自治区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			项目负责人		马永军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年度预算总额：	2	其中：财政拨款	2	其他资金：	0
项目总体目标	本项目为2024年自治区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，该项目主要用于保障阿拉山口市计划生育工作平稳运行，提高计划生育政策宣传，加强符合条件免费孕前优生检查的覆盖率，不断提高全区妇女儿童健康水平。通过该项目的实施，增强计划生育工作能力，促进阿拉山口市居民的归属感。					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值设置依据	上年完成值	指标分值权重	指标赋分规则	佐证资料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免费孕前优生检查覆盖率	≦30人	计划标准	35人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	计划生育政策享受人数	≥1000人	行业标准	1100人	10	直接赋分	正式资料
	质量指标	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	100%	行业标准	100%	10	直接赋分	正式资料
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限	2024年12月31日	计划标准	2023年12月31日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补助资金发放	≤2万元	预算支出标准	0.39万元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		项目成本控制率	100%	预算支出标准	100%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不断提高全区妇女儿童健康水平	不断提高	计划标准	100%	2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100%	计划标准	90%	10	满意度赋分	工作资料

附件2-3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)

预算单位	精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					
项目名称	2024年计划生育服务（家庭奖励扶助制度）补助资金			项目负责人		刘玲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年度预算总额：	171.61	其中：财政拨款	171.61	其他资金：	0
项目总体目标	本项目资金总额171.61万元，计划用于发放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补助资金，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计划扶助798人，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27人，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52人，一级二级三级手术并发症人数1人，宣传员津贴144人，失独家庭一次性补助人数6人，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人数15000人，通过项目实施，有效缓解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，提高家庭发展能力。					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值设置依据	上年完成值	指标分值权重	指标赋分规则	佐证资料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	>=798人	计划标准	=638人	5	按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	补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	>=27人	计划标准	=20人	5	按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	补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	>=52人	计划标准	=54人	5	按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	补助一级二级三级手术并发症人数	>=1人	计划标准	=1人	4	按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	失独家庭一次性抚助人数	>=6人	计划标准	=1人	4	按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	计划生育宣传员人数	>=144人	计划标准	=144人	6	按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	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人数	>=15000人	计划标准	新增	5	按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质量指标	补贴发放覆盖率	=100%	计划标准	=100%	3	直接赋分	工作资料
	时效指标	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	=100%	计划标准	=100%	3	直接赋分	工作资料
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中央计划生育奖励扶助资金	<=82.87万元	预算支出标准	=87.96万元	7	按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		计划生育服务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县配套	<=51.14万元	预算支出标准	=46.35万元	7	按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		自治区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	<=37.6万元	预算支出标准	=46.35万元	6	按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不断提高全县妇女儿童健康水平	逐步提高	计划标准	逐步提升	20	按评判等级赋分	工作资料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对象满意度	>=90%	计划标准	=100%	10	满意度赋分	工作资料

附件2-4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预算单位	温泉县卫生健康委					
项目名称	自治区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			项目负责人		古丽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年度预算总额：	24.3	其中：财政拨款	24.3	其他资金：	0
项目总体目标	深化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建设，更好地落实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制度；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高度重视和关心；提高家庭发展能力；改善计划生育家庭生产生活状况，引导和帮助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生产；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在生产、生活、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，保障和改善民生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。					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值设置依据	上年完成值	指标分值权重	指标赋分规则	佐证资料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自治区边贫县奖励政策	31人	计划标准	31人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	自治区城镇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制	2641人	计划标准	2641人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质量指标	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	100%	计划标准	100%	10	直接赋分	工作资料
	时效指标	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	100%	计划标准	100%	10	直接赋分	工作资料
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	100%	预算支出标准	100%	5	直接赋分	工作资料
		农村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	100%	预算支出标准	100%	5	直接赋分	工作资料
		农村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其他家庭	960元/人/年	预算支出标准	100%	5	直接赋分	工作资料
		自治区城镇计生家庭	伤残5520元/人/年，死亡7080元/人/年	预算支出标准	100%	5	直接赋分	工作资料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家庭发展能力	有效提升	计划标准	中长期	10	直接赋分	工作资料
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稳定水平	有效提升	计划标准	中长期	10	按评判等级赋分	工作资料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90%	计划标准	/	10	满意度赋分	工作资料

附件3

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表

地、州、市（单位）名称：　　单位：万元

序号	收到的财政专项资金名称	文 号	资金金额	实际支出金额	资金支出方向	未支出金额	实际支出进度	未按计划或预算执行要求支出的原因	整改措施及整改时间
合计									
1									
2									
…									

说明：1、地、州、市（单位）根据实际收到财政专项资金情况自行添加行（勿修改表格格式）。